

证券代码：872298

证券简称：威海顺意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威海顺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召开本次会议的议案已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等均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股东大会会场设置在公司二楼会议室，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9:0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298	威海顺意	2023 年 5 月 16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山东沛然律师事务所吕新光、姜超律师参会见证。

（七）会议地点

威海市文登经济开发区珠海东路 31 号威海顺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长张润禄代表公司董事会汇报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详见公司在 2023 年 4 月 24 日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3-008）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3-009）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所有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一会计年度。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主席高秀萍代表公司监事会汇报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依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经营情况所做的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公司对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合理的预计，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为徐东升、田利飞。

（八）审议《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九) 审议《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二、(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

件，股东账户卡。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5 月 17 日 09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利飞

联系电话：0631-8801456

联系传真：0631-8733633

电子邮箱：13963129478@139.com

邮编：264400

公司地址：文登经济开发区珠海东路 31 号。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和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威海顺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威海顺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威海顺意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4 日